武汉市洪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办公室 2025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25 年 1 月

2025年部门预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2025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二、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三、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武汉市洪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负责区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区人大常委会会议、主任会议、常委会党组会议和办公室召开的有关会议的筹备和会务工作，督办会议决定事项的落实；

2、协助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协调机关内部和外部工作，及时做到上情下达和下情上达；

3、负责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的文件、报告、公报、会议、纪要、简报、工作总结等文件材料的起草及各工委起草文件材料的审核、签发；

4、负责区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的视察、检查和调查的有关工作；

5、负责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机关的人事管理、离退休老干部服务工作；

6、负责接待和处理人民群众的来信来访；

7、负责区人大常委会机关的行政事务、后勤保障和安全保卫工作；

8、负责区人大常委会机关的机要、保密和档案管理工作；

9、负责外事接待；

10、办理区人大常委会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洪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部门预算包括：武汉市洪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2025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表1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68.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1.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5.39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46.72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24.78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468.24	本年支出合计	1468.24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468.24	支出总计	1468.24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二、部门收入总表

表2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468.24	1468.24	1468.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2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1468.24	1468.24	1468.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200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1468.24	1468.24	1468.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部门支出总表

表3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468.24	1262.24	206.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1.35	915.35	206.00			
20101	人大事务	1121.35	915.35	206.00			
2010101	行政运行	915.35	915.35	0.00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6.00	0.00	20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5.39	175.3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4.19	174.19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8.28	88.2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91	85.91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	1.2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	1.2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72	46.7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72	46.7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72	46.7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4.78	124.7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4.78	124.7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9.72	89.72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0.04	20.04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5.02	15.02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468.24	一、本年支出	1468.2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68.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1.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5.3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46.72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24.78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468.24	支　出　总　计	1468.24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科目）

表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68.24	1,262.24	1,090.67	171.57	206.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1.35	915.35	763.25	152.10	206.00
20101	人大事务	1,121.35	915.35	763.25	152.10	206.00
2010101	行政运行	915.35	915.35	763.25	152.10	0.00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6.00	0.00	0.00	0.00	20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5.39	175.39	155.92	19.4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4.19	174.19	154.72	19.47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8.28	88.28	68.81	19.4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91	85.91	85.91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	1.20	1.2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	1.20	1.2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72	46.72	46.72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72	46.72	46.72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72	46.72	46.72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4.78	124.78	124.78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4.78	124.78	124.78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9.72	89.72	89.72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0.04	20.04	20.04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5.02	15.02	15.02	0.00	0.00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68.24	1,262.24	1,090.67	171.57	206.00
002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1,468.24	1,262.24	1,090.67	171.57	206.00
00200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1,468.24	1,262.24	1,090.67	171.57	206.0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262.24	1,090.67	171.5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21.86	1,021.86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97.37	197.37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82.52	182.52	0.00
30103	奖金	383.21	383.21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5.92	85.92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6.72	46.72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5.20	25.2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20	11.2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9.72	89.72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57	0.00	171.57
30201	办公费	4.80	0.00	4.80
30202	印刷费	6.00	0.00	6.00
30207	邮电费	3.80	0.00	3.80
30211	差旅费	0.00	0.00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0.00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0.00	2.00
30226	劳务费	14.92	0.00	14.92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3.29	0.00	13.29
30229	福利费	9.11	0.00	9.1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00	0.00	21.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0.78	0.00	40.7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5.87	0.00	55.8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81	68.81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53.81	53.81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00	15.00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59.00	0.00	57.00	36.00	21.00	2.0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0.00	0.00	0.00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2025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0.00	0.00	0.00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2025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表

表10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6.00	20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2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206.00	20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200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206.00	20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	本级支出项目		206.00	20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4002T000000100	工委工作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4002T000000101	文明党建纪检工作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2.90	2.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4002T000000102	人大综合协调工作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117.10	117.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5002T000000100	公车购置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36.00	3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1

洪山区2025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5年1月3日　　单位：万元

<table>
<tr><td>部门（单位）名称</td><td colspan="7">武汉市洪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td></tr>
<tr><td>填报人</td><td colspan="2">周勇</td><td colspan="2">联系电话</td><td colspan="3">87678546</td></tr>
<tr><td rowspan="10">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万元）</td><td colspan="2" rowspan="2">总体资金情况</td><td rowspan="2">当年金额</td><td rowspan="2">占比</td><td colspan="2">近两年收支金额</td></tr>
<tr><td>2023年</td><td>2024年</td></tr>
<tr><td rowspan="4">收入构成</td><td>财政拨款</td><td>1468.24</td><td>100.00%</td><td>1849.46</td><td>1726.45</td></tr>
<tr><td>财政专户资金</td><td></td><td>0.00%</td><td></td><td></td></tr>
<tr><td>单位资金</td><td></td><td>0.00%</td><td></td><td></td></tr>
<tr><td>合计</td><td>1468.24</td><td>100%</td><td>1849.46</td><td>1726.45</td></tr>
<tr><td rowspan="4">支出构成</td><td>人员类项目支出</td><td>1090.67</td><td>74.28%</td><td>1435.46</td><td>1408.93</td></tr>
<tr><td>运转类项目支出</td><td>171.57</td><td>11.69%</td><td>244.00</td><td>181.52</td></tr>
<tr><td>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td><td>206</td><td>14.03%</td><td>170</td><td>136</td></tr>
<tr><td>合计</td><td>1468.24</td><td>100%</td><td>1849.46</td><td>1726.45</td></tr>
<tr><td>部门职能概述</td><td colspan="7">1、负责区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区人大常委会会议、主任会议、常委会党组会议和办公室召开的有关会议的筹备和会务工作，督办会议决定事项的落实；
2、协助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协调机关内部和外部工作，及时做到上情下达和下情上达；
3、负责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的文件、报告、公报、会议、纪要、简报、工作总结等文件材料的起草及各工委起草文件材料的审核、签发；
4、负责区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的视察、检查和调查的有关工作；
5、负责区人大常委机关的人事管理、离退休老干部服务工作；
6、负责接待和处理人民群众的来信来访；
7、负责区人大常委会机关的行政事务、后勤保障和安全保卫工作；
8、负责区人大常委会机关的机要、保密和档案管理工作；
9、负责外事接待；
10、办理区人大常委会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td></tr>
<tr><td>年度工作任务</td><td colspan="7">1、完成区委、区政府各项中心工作；
2、认真落实人大代表提出的议案、建议、批评和意见，人大代表建议的办复率达100%，人大代表对办理结果满意率达95%；
3、认真做好区人大会议、常委会会议、主任会议服务工作，保证会议议程顺利进行；
4、认真受理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的来信来访、加大督办工作力度；
5、做好常委会听取和审议法律法规实施情况报告工作；
6、协助常委会做好机关工作人员的任免工作；
7、加强人大办公室干部队伍建设，完善人大机关各项管理制度；
8、建立健全信息网络，积极反映社情民意，上报信息材料不少于12篇，形成有价值的调研文章不少于3篇。
9、组织区人大代表开展视察活动，配合市人大开展视察和调研活动；
10、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落实“一把手”主抓及分管责任制、责任追究制，有半年自查及年终总结；认真开展领导干部廉洁自律专项清理，整改落实到位，领导班子无违反廉洁自律规定行为；积极开展反腐倡廉宣传教育专项活动，全年活动不少于二次；落实述职述廉和领导干部重大事项报告制度。</td></tr>
<tr><td rowspan="6">项目支出情况</td><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项目类别</td><td>项目
总预算</td><td>项目本年度预算</td><td colspan="2">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td></tr>
<tr><td colspan="2">工委经费</td><td>其他运转类</td><td>50</td><td>50</td><td colspan="2">下拨区代表活动经费.培训视察活动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人大综合协调工作经费</td><td>其他运转类</td><td>117.1</td><td>117.1</td><td colspan="2">人代会、法律顾问、文印费、购买服务、微信公众号、宣传制作、培训视察活动经费</td></tr>
<tr><td colspan="2">文明党建纪检工作经费</td><td>其他运转类</td><td>2.9</td><td>2.9</td><td colspan="2">党报党刊文明创建</td></tr>
<tr><td colspan="2">公务车辆购置</td><td>其他运转类</td><td>36</td><td>36</td><td colspan="2">日常视察、活动</td></tr>
</table>

	长期目标（截止2025年）	年度目标
整体绩效目标	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的有机统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代表为主体、以能力为导向的工作理念，围绕区委“红色引擎+五线推进”升级版的工作部署，凝心聚力，依法履职，求真务实，有效监督，扎实推进洪山区人大各项工作，积极推动洪山区高质量发展。	目标1：增强监督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与时俱进推进预算审查监督工作开展，推动代表与人事任免工作的科学性、规范性。增强代表围绕区委中心工作建言献策，为辖区人民表达呼声，解决问题的履职能力；增强围绕全区教科文卫中心工作和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民生问题监督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与时俱进推进民生监督工作开展；坚持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决策部署，探索城乡建设和环境保护新思想、新方法；保证洪山区人大各工作委员会的各项工作有序高效运行。 目标2：加强机关思想、组织、作风、制度建设，加强文明创建工作常态化管理，组织本部门党支部的相关活动；加强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大力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实践，着力提升文明单位干部职工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着力增强文明单位的社会责任和示范引领，促进机关工作作风转变、增强保障能力。负责来信来访受理接待工作，加强对重点信访件的交办督办，加强档案管理工作，争创档案管理先进单位。 目标3：为人大代表履职提供各类信息资料，做好人大代表培训工作；为区委、区人大及常委会提供决策建议，完成专题调研报告；开展防疫英雄事迹及优秀“代表风采”典型等系列宣传活动，对事迹特别突出的典型，及时通过长江日报向社会推介宣传；积极按照实施步骤稳步推进搭建预算在线监督平台工作，通过履行监督职能加大对各类热点、难点问题的监督工作。
长期目标1：	坚持党的领导和充分发扬民主、依法行使职权有机统一起来，围绕区委中心工作，部署人大各项工作，始终保持与区委政治上同向、思想上同心、工作上同步、发展上同力。聚焦经济高质量发展，改进和创新监督形式，加大监督力度，扎实开展审议工作，提高审议质量。围绕法治洪山建设，着力保障宪法法律的贯彻实施，全力推动“一府一委两院”依法行政和公正司法，努力为全区改革发展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探索加强和改进代表工作的新路子，增强代表履职意识，提高代表履职能力，充分发挥代表主体作用，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履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136万元	计划标准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法律顾问	1人	计划标准
			合同约定工作完成率	1	计划标准
			开展文明创建、综合治理活动次数	2 次 / 年	计划标准
			组织区人大代表开展视察活动	≥150次	计划标准
			学习培训人次	≥20人/次	计划标准
			人大代表建议的办复率	1	计划标准
			开展人大理论研究次数	2次	计划标准
			调研报告采纳	≥1篇	计划标准
			创档案管理先进单位	良好以上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档案管理达标率	1	计划标准
			文明创建、综合治理工作考核合格率	1	计划标准
			法律顾问考核合格率	1	计划标准
			文明创建、综合治理工作考核合格率	1	计划标准
			党建活动达标率	1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1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部门各科室工作的正常开展	保障	计划标准
			文明城市建设宣传政策知晓度	≥95%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管理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1：	增强监督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与时俱进推进预算审查监督工作开展，推动代表与人事任免工作的科学性、规范性。增强代表围绕区委中心工作建言献策，为辖区人民表达呼声，解决问题的履职能力；增强围绕全区教科文卫中心工作和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民生问题监督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与时俱进推进民生监督工作开展；坚持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决策部署，探索城乡建设和环境保护新思想、新方法；保证洪山区人大各工作委员会的各项工作有序高效运行。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3年	2024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区人大代表开展视察活动	150次	150次	≥150次	计划标准
			配合市人大开展调研活动	18次	18次	18次	计划标准
			开展人大理论研究次数	2次	2次	2次	计划标准
			协助常委会开展执法检查次数	12次	12次	≥12次	计划标准
			督促推进法律体系建设个数	2个	2个	2个	计划标准
			上报信息材料次数	24次	24次	≥24次	计划标准
			督办代表建议、推动建议落实次数	12次	12次	≥12次	计划标准
			督办十件实事	10次	10次	≥10次	计划标准
			提交专题调研报告（份）	2篇	2篇	≥2篇	计划标准
			学习培训人次	20人/次	20人/次	≥20人/次	计划标准
			开展对外交流学习	5次	5次	5次	计划标准
			人大代表建议的办复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调研报告采纳	1篇	1篇	1篇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能否按时保质完成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依法履行人大监督职能，加快我区城市核心建设发展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大代表对提案工作落实情况的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2：	加强机关思想、组织、作风、制度建设，加强文明创建工作常态化管理，组织本部门党支部的相关活动；加强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大力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实践，着力提升文明单位干部职工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着力增强文明单位的社会责任和示范引领，促进机关工作作风转变、增强保障能力。负责来信来访受理接待工作，加强对重点信访件的交办督办，加强档案管理工作，争创档案管理先进单位。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3年	2024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来信来访交办转办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聘请法律顾问	1人	1人	1人	计划标准
			老干报刊订阅量	2份/月	2份/月	2份/月	计划标准
			公众号运行正常使用率	98%	98%	≥98%	计划标准
			合同约定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支部活动开展次数	12次	12次	12次	计划标准
			开展党建活动次数	2 次	2 次	2 次 / 年	计划标准
			开展文明创建、综合治理活动次数	2 次	2 次	2 次 / 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聘请法律顾问	1人	1人	1人	计划标准
			档案管理达标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公众号运行正常使用率	98%	98%	≥98%	计划标准
			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培训次数	1次	1次	1次	计划标准
			文明城市建设宣传计划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文明创建、综合治理工作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法律顾问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党建活动达标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创档案管理先进单位	良好以上	良好以上	良好以上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培训按时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部门各科室工作的正常开展	保障	保障	保障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3：	为人大代表履职提供各类信息资料，做好人大代表履职培训工作；为区委、区人大及常委会提供决策建议，完成专题调研报告；开展英雄事迹及优秀“代表风采”典型等系列宣传活动，对事迹特别突出的典型，及时通过长江日报向社会推介宣传；积极按照实施步骤稳步推进搭建预算在线监督平台工作，通过履行监督职能加大对各类热点、难点问题的监督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3年	2024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支部开展活动次数	12次	12次	≥12次	计划标准
			走访慰问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党性教育活动党组织成员参与度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培训按时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文明城市建设宣传政策知晓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洪山区2025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人大综合协调工作经费	项目代码	42011124002T000000102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张亮	联系电话	87678546
项目属性		项目类别	
起始年度		终止年度	
项目申请理由	1.项目的政策依据：《洪山区财政局关于转发湖北省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及家具配置标准>的通知》洪财[2017]35号。《武汉市文明单位创建管理办法》、《关于建立健全文明城市建设长效机制的实施意见》、《中共武汉市委关于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旗帜争做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先锋的决定》(武发〔2017)23号) 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加强文明创建、党建和纪检监察工作常态化管理，确保文明创建、党建和纪检监察工作的顺利开展。充分发挥洪山区人大的职能作用。 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按照组织严密、程序规范的要求，切实为机关各类会议提供服务保障。坚持在每次会议召开前及时发出通知，列出会议所需材料清单，认真准备会议材料以及做好相关协调工作。大力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实践，着力提升文明单位干部职工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进一步夯实我市精神文明建设的基层基础；全面加强党的建设和纪检监察工作，增强工作人员的遵纪守法、依法行政、廉洁从政的意识，确保党建和纪检监察工作、常委会及人大机关的各项工作有序高效运行。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区人代会、区人大常委会会议及主任会议等会议的筹备和会务服务工作； 2.协调机关内部和外部工作，及时做到上情下达和下情上达； 3.负责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的文件、报告、公告、简报，工作总结的起草； 4.负责区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的视察、检查和调查的有关工作； 5.负责区人大常委会机关的人事管理、离退休老干部服务、处理人民群众的来信来访； 6.机关的行政事务、后勤保障和安全保卫工作以及外事接待。		
项目总预算	206	项目当年预算	20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3年度117.1万元，2024年度预算安排96.1万元。 2.2025年206万元，比上年增加109.9万元.工作需要。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06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6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06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206
	1.人代会会议相关费用	20
	2.购买服务支出	14.5
	3.法律顾问经费、微信公众服务经费、宣传制作经费	23.8
	4.办公设备购置	1.8
	6.办公经费	67.9
	8.印刷费	15
	9.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培训	27
	10.公务用车购置	36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文印费	1批	15
设备	1批	1.8

年度绩效目标1	1.负责区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区人大常委会会议、主任会议、常委会党组会议和办公室召开的有关会议的筹备和会务工作，督办会议决定事项的落实； 2.协助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协调机关内部和外部工作，及时做到上情下达和下情上达； 3.负责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的文件、报告、公报、会议纪要、简报、工作总结等文件材料的起草及各工委起草文件材料的审核、签发； 4.负责区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的视察、检查和调查的有关工作； 5.负责区人大常委会机关的人事管理、离退休老干部服务工作； 6.负责接待和处理人民群众的未信来访； 7.负责区人大常委会机关的行政事务、后勤保障和安全保卫工作； 8.负责区人大常委会机关的机要、保密和档案管理工作； 9.负责外事接待； 10.办理区人大常委会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来信来访交办转办率	100%	计划标准
			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培训次	1次	计划标准
			老干报刊订阅量	2份/月	计划标准
			支部活动开展次数	12次	计划标准
			人代会	1次	计划标准
			开展文明创建、综合治理活	2 次 / 年	计划标准
			微信公众号服务期限	1年	计划标准
			聘请法律顾问	1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文明城市建设宣传计划完成	100%	计划标准
			档案管理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文明创建、综合治理工作考	100%	计划标准
			法律顾问考核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党建活动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创档案管理先进单位	良好以上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培训按时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部门各科室工作的正常	保障	计划标准
			文明城市建设宣传政策知晓	≥95%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来信来访交办转办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聘请法律顾	1人	1人	1人	计划标准
			老干报刊订阅量	2份/月	2份/月	2份/月	计划标准
			公众号运行正常使用率	98%	98%	≥98%	计划标准
			合同约定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支部活动开展次数	12次	12次	12次	计划标准
			开展党建活动次数	2 次	2 次	2 次 / 年	计划标准
			开展文明创建、综合治理活动次数	2 次	2 次	2 次 / 年	计划标准
			聘请法律顾	1人	1人	1人	计划标准
			档案管理达标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公众号运行正常使用率	98%	98%	≥98%	计划标准
			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培训次数	1次	1次	1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文明城市建设宣传计划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文明创建、综合治理工作考核合格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法律顾问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党建活动达标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创档案管理先进单位	良好以上	良好以上	良好以上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培训按时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部门各科室工作的正常开展	保障	保障	保障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洪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5年部门收支总预算1468.24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258.21万元，下降14.96%，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积极调整优化支出结构，着力压减一般性支出。

二、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部门收入预算1468.2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468.24万元。

三、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部门支出预算1468.2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62.24万元，占比85.97%；项目支出206.00万元，占比14.0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468.24万元，与2024年相比减少258.21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积极调整优化支出结构，着力压减一般性支出。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468.24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121.3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75.3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46.7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24.78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468.24万元，其中：本年预算1468.24万元，与2024年相比减少258.21万元，下降14.96%；上年结转0万元。主要安排情况如下：基本支出1262.24万元，占比85.97%，其中人员经费1090.67万元，公用经费171.57万元；项目经费206.00万元，占比14.0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468.24万元，其中：本年预算1468.24万元，与2024年相比减少258.21万元，下降14.96%，主要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积极调整优化支出结构，着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上年结转0.0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1262.24万元，占比85.97%，其中人员经费1090.67万元，公用经费171.57万元；项目经费206.00万元，占比14.03%。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915.35万元，比2024年减少75.91万元，下降7.66%，主要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专项公用经费。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6.00万元，比2024年增加70.00万元，增长51.47%，主要是按规定处置并新购公务用车。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88.28 万元，比 2024 年减少 217.18 万元，增长/下降 71.10%，主要是退休人员统筹待遇政策性压减。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85.91 万元，比 2024 年减少 6.93 万元，下降 7.46%，主要是我单位在编人员变动，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减少。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1.20 万元，比 2024 年增加 0.17 万元，增长 16.50%，主要是在编人员变动，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增加。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46.72 万元，比 2024 年减少 3.76 万元，下降 7.45%，主要是在编人员变动，减少医疗保险缴费。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89.72 万元，比 2024 年减少 20.87 万元，下降 18.87%，主要是按相关通知要求，调减住房公积金的缴存基数。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04 万元，比 2024 年减少 1.97 万元，下降 8.95%，主要是在编人员变动，减少相关经费。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15.02 万元，比 2024 年减少 1.76 万元，下降 10.49%，主要是享受住房货币化补贴政策人员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262.24万元，其中：

1.人员经费1090.67万元，包括：

（1）工资福利支出1021.86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68.81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奖金、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2.公用经费171.57万元，主要用于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59.00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33.00万元，增长126.92%。其中：

1.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0.00万元，与2024年预算无变化。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57.00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33.00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36.00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36.00万元，主要原因：新购置公务用车。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1.00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21.00万元，主要原因：公务用车更新，维护费用减少。

3.公务接待费预算2.00万元，与2024年预算无变化。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2025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2025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5年项目支出206.0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206.00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 工委工作经费50.00万元，主要用于：着力提升机关工作质量，充分发挥代表职责权利。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进一步加大代表活动的宣传力度,不断扩大代表履职影响力。定期组织常委会组成人员、人大代表和机关党员干部，开展全覆盖学习、多层次宣讲，力求准确把握其丰富内涵、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

2.文明党建纪检工作经费2.90万元，主要用于：加强文明创建、党建和纪检监察工作常态化管理，确保文明创建、党建和纪检监察工作的顺利开展，充分发挥洪山区人大的职能作用。

3.人大综合协调工作经费117.10万元，主要用于：（1）区人代会、区人大常委会会议及主任会议等会议的筹备和会

务服务工作；（2）协调机关内部和外部工作，及时做到上情下达和下情上达；（3）负责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的文件、报告、公告、简报，工作总结的起草；（4）负责区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的视察、检查和调查的有关工作；（5）负责区人大常委会机关的人事管理、离退休老干部服务、处理人民群众的来信来访；（6）机关的行政事务、后勤保障和安全保卫工作以及外事接待。

4.公车购置经费36.00万元，主要用于：负责区人大常委委员会机关行政事务，提高后勤保障水平。因已有公务用车老旧，到期报废，为更好的开展工作，提高后勤保障质量。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5年部门机关及下属0家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171.57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5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85.50万元。包括：货物类37.80万元，工程类0.00万元，服务类47.70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2025年无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安排。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部门共有车辆7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7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

用车 0 辆。（除车辆外的国有资产情况待决算后另行公开）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5 年，部门预算支出全部纳入绩效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1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本年财政拨款 1468.24 万元。同时，拟对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 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区级党政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培

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区级党政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租用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区级党政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二）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

费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三）其他专用名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无需要解释的其他专用名词